

众信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 终止审查通知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众信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7年1月26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五十四次会议、2017年2月21日召开了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并撤回申请文件的议案》，鉴于政策变化因素，公司与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标的公司北京市华远国际旅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远国旅”）的全体股东就本次交易方案进行了重新商议，公司决定终止收购华远国旅100%股权并向中国证监会申请撤回相关申报文件。具体内容详见2017年2月3日刊登于《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众信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终止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事项并撤回申请文件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08）。

近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终止审查通知书》（[2017]261号），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行政许可实施程序规定》（证监会令[2009]第66号）第二十条的有关规定，中国证监会决定终止对该行政许可申请的审查。

特此公告。

众信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5月18日